

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属表面处理生产线工艺改造项目 (磷化酸洗工艺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1月20日,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根据《金属表面处理生产线工艺改造项目(磷化酸洗工艺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建设方、环评单位、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验收监测及编制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属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位于溧阳市北郊工业园中心东路2号,法定代表人为沈国生,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整,成立于2013年12月4日,主要从事电梯零部件、电梯装潢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同时承接电梯、机械式停车设备的安装等业务。

《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属表面处理生产线工艺改造项目》中仅酸洗磷化工序以及抛丸机未验收。本次针对磷化车间进行验收,抛丸机暂未建设,待建成后再另行验收。

根据现场踏勘核实,磷化车间已经建成,配套的酸雾吸收塔和污水处理设施已投入使用,因此可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15年3月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委托专业单位编制了《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新建电梯零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产能为年产不锈钢免喷涂装饰板7万m²、喷涂装饰板3万m²，该报告书于2015年5月5日取得了《溧阳市环保局关于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新建电梯零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溧环发[2015]40号。

由于不同客户对产品有不同的需求，部分客户需要喷漆件，而部分客户需要提供喷塑件，企业新增喷塑线，同时为了提高喷涂的质量，喷涂前的铁板产品需进行酸洗处理，同时新增酸洗工序。2019年9月委托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属表面处理生产线工艺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9年11月25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常溧环审〔2019〕233号）。

2020年10月19日企业自主验收了《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新建电梯零部件生产项目》和《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属表面处理生产线工艺改造项目（部分验收）》，仅酸洗磷化工序以及抛丸机未验收。

《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属表面处理生产线工艺改造项目》中酸洗磷化工艺为本次验收项目。

2021年4月19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481085016713K001Y。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40%。

（四）验收范围

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属表面处理生产线工艺改造项目中酸洗磷化工艺。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酸洗废水与原有项目磷化清洗废水一起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全部回用于清洗用水及物料调配用水，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酸洗过程产生的氯化氢。酸洗池不使用时用铁板盖住，以减少氯化氢的挥发。酸洗过程挥发出的少量氯化氢经集气罩捕集利用酸雾吸收塔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少量未捕集氯化氢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来降低车间内污染物浓度。

（三）噪声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主要噪声源为机加工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优选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酸渣、废酸、废活性炭、隔油池废油、废水处理污泥、酸雾吸收塔废液委托镇江新宇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本项目依托原有的一间位于磷化车间北侧的 20 平方米的危废仓库，危废贮存场所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及其修改清单等规范要求进行了规范化设置，已做到“三防”，即：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可满足危险固废暂存和周转要求，已设置环保标识牌。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经核实，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企业尚未完成应急预案备案。

2.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危废仓库、废气排放口均已规范化设置，并粘贴规范化标识牌。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出口中 PH、悬浮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表 1 中洗涤用水水质标准，化学需氧量、石油类、盐分无评价标准，本次验收不作评价。

2. 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 1#排气筒排放的氯化氢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

无组织氯化氢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厂界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项目周边最近保护目标古浣村昼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本项目废气氯化氢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废水达标回用，不外排，对周边水体无直接影响。
-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外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 4、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合理处置，对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不会造成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属表面处理生产线工艺改造项目（磷化酸洗工艺部分验收）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审批的各项污染防治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加强危废收集、暂存管理，做好各类台账，及时申报危废管理计划，规范处置各类危废。
- 2、加强废气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0日

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金属表面处理生产线工艺改造项目（磷化酸洗工艺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时间：2021年11月20日

内容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沈雄霞	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16992688	沈雄霞
	管洪斌	溧阳市环境检测站	高工	13701483703	管洪斌
专家组	周仕华	常州市天宁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高工	15958660088	周仕华
		溧阳市天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01509492	
	曹赞	溧阳龙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15961277621	曹赞
与会人员	黄修阳	溧阳市天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961485583	黄修阳